

证券代码：000541/200541

证券简称：佛山照明/粤照明 B

公告编号：2016-008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72,132,8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佛山照明/粤照明 B	股票代码	000541/20054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奕辉	黄玉芬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 64 号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 64 号
传真	(0757) 82816276		(0757) 82816276
电话	(0757) 82966062	82810239	(0757) 82966028
电子信箱	fsl-yh@126.com		fslhyf@163.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自上市以来，主营业务一直是照明产品的生产、研发和销售，产品主要包括传统照明产品和LED照明产品。公司产品种类多，规格齐全，主要产品包含日光灯、卤素灯、节能灯、荧光灯、机动车灯、传统灯具、LED光源、LED灯具等，公司是照明行业内产品规格最多的企业，产品广泛应用于室内外照明、景观照明、机动车灯照明等领域。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获得了较多的荣誉，赢得了“中国灯王”的美誉，“FSL”和“汾江”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2、行业发展变化、市场竞争格局以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近几年来，由于LED照明技术发展迅速，成本快速下降，节能减排效果明显，LED照明被消费者普遍接受，LED照明应用渗透率不断提高，相对应的则是传统照明市场快速萎缩，但是LED照明经过近几年的快速发展与替换后，LED照明发展速度放缓，尤其是门槛不高的LED下游应用领域，存在着较明显的结构性产能过剩问题，并由此导致了市场的无序、恶性竞争，在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及激烈竞争的双路夹击下，大企业将通过并购重组进行扩张，增强市场竞争力，部分缺乏市场竞争力的中小企业将逐步退出市场，整个行业进入整合阶段。

总体来讲，目前我国照明市场比较分散，行业集中度不高，市场份额虽有向优势品牌集中的趋势，但至今没有形成具有绝对优势的领导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品牌、生产规模、渠道建设、产品研发等方面积累了行业优势，是国内照明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	2,876,659,100.63	3,068,641,200.17	-6.26%	2,526,679,81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405,593.12	266,125,048.97	-79.93%	251,831,35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0,093,497.33	306,310,907.76	-51.00%	247,092,18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25,189.43	305,638,745.34	-38.38%	204,756,881.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20	0.2092	-79.92%	0.19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20	0.2092	-79.92%	0.19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	9.08%	-7.81%	8.69%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	6,048,296,432.78	3,736,704,336.40	61.86%	3,373,781,55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23,546,888.12	3,044,585,720.58	65.00%	2,890,581,921.7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67,330,509.62	757,032,276.87	708,115,195.93	644,181,11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482,670.12	776,089.19	-26,823,845.62	-20,029,32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758,984.51	10,053,025.94	37,030,978.71	21,250,508.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38,040.36	32,136,307.34	47,899,905.70	41,150,936.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5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4,9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华晟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47%	171,360,391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50%	133,577,143				
广东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4%	60,357,728				
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1%	39,536,74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42%	30,799,000				
安信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5%	23,575,561				
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2%	23,165,684				
DBS VICKERS(HO	境外法人	1.72%	21,935,2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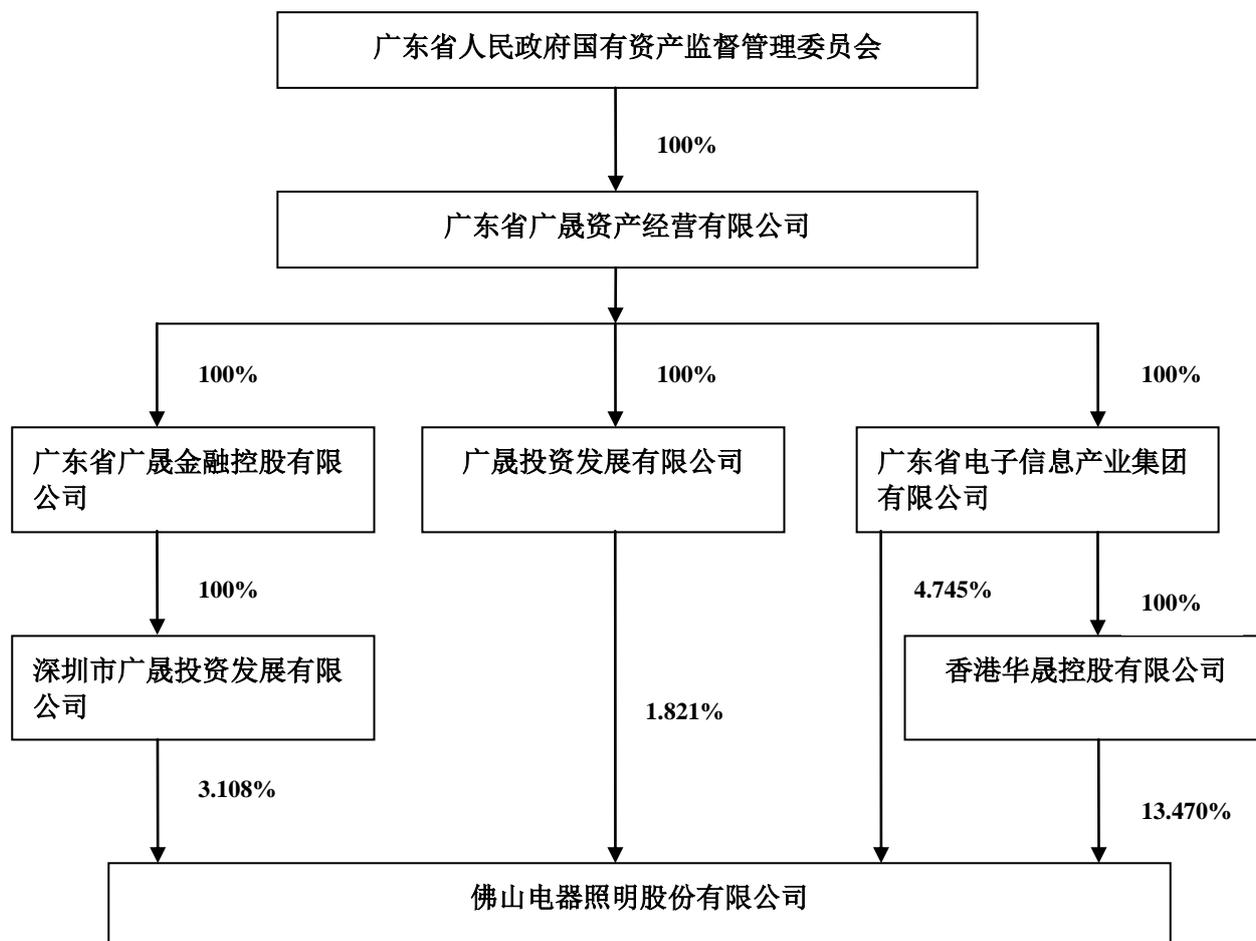
NG KONG) LTD A/C CLIENTS						
王长华	境内自然人	1.25%	15,876,255			
北京和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和聚平台 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13,998,80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香港华晟控股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均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自然人股东王长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618,555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257,700 股，合计持有 15,876,255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 总体情况概述

2015年全球经济仍处于国际金融危机后的深度调整期，增长动力有限。国外经济方面，尽管美国经济正在缓慢复苏，但主要经济体冷热不均，地缘政治风险因素不时发生，使得经济复苏之路依旧坎坷；国内经济方面因受经济结构转型、需求不足及产能过剩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也面临投资增长后劲不足，相关产业下行趋势显现，企业经营困难等问题。对照明行业来说，2015年传统照明产品市场需求继续快速下降，而且LED照明经过近几年的快速发展与替换后，LED照明发展速度放缓，行业产品同质化竞争、价格竞争进一步加剧，面对行业整体增速放缓和内外部复杂多变的环境下，公司继续以“调结构、稳增长、重管理、

增效益”为指导思想，聚焦主业，做好产品，通过持续推动产品结构调整，优化营销体系，控制成本等措施，积极应对市场环境的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7,665.91 万元，同比下降 6.26%；其中传统照明产品销售收入 146,029.41 万元，同比下降 31.84%；LED产品销售收入 141,636.50 万元，同比增长 52.92%；国内销售收入 192,338.36 万元，同比下降 12.13%，国外销售收入 95,327.55 万元，同比增长 8.37%。受投资者索赔事件、大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影响，实现利润总额 4,599.30 万元，同比下降 85.5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40.56 万元，同比下降 79.93%。

（二）2015年工作情况

1、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推进产品转型升级

2015年，传统照明产品市场持续萎缩，LED照明产品市场仍以较快的速度在增长。公司根据市场发展变化，及时调整产品结构，从研发、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加大对LED产品的投入力度，除了推出原来传统的光源、办公照明领域的产品外，还在原来薄弱的商照领域和家装领域推出了系列化的LED新产品，LED销售收入达14.16亿元，比上年增长52.92%，顺利完成从传统照明向LED照明的转型，奠定了公司在LED照明发展中的重要席位。

2、加强渠道建设，推动企业持续发展

内销方面，继续深耕传统渠道优势，加强会议营销及扫盲点推广活动，提高网店覆盖率及有效性，实现渠道下沉；加强专卖店建设，提高终端形象展示能力，使佛山照明从“行业品牌”向“大众品牌”过渡；新成立工程商照事业部，推出主打工程商照渠道的高端品牌“明匠荟”；大力拓展零售电商渠道，全国累计进驻卖场数量超过1000家，持续加强与各大电商平台的合作，拓展线上经销商，有效提升公司品牌在消费者中的曝光率。外销方面，对主要客户进行逐个走访，了解客户需求，有针对性地制定市场策略；开发重点大客户的潜力，加强对其进行LED产品的推广，弥补传统照明产品出口下降的影响；成立FSL品牌组，加大开发中东、东南亚、亚洲、南美等新兴市场，积极进入空白市场，开拓新兴市场经销商，逐步把FSL品牌推向世界。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业务稳步增长，自有品牌占比得到提升。

3、控制成本，提高效率

面对经营成本上涨的压力，公司积极采取各种措施降低生产成本，采用技术换效益的思路，进行产品技术创新、生产工艺创新、材料创新；通过设备改造，改进耗能设备，降低能源成本；加强采购管理，整合采购资源，执行限量领料制度，消除各个环节的浪费；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减少超计划、无计划费用的发生。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40.56 万元，同比下降 79.93 %。影响公司净利润变动的主要原因有：

(1) 根据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证券虚假陈述纠纷系列案的判决，公司2015年度向投资者赔偿 13,188.99万元（含诉讼费220.57万元）。

(2)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8947.39万元。

(3) 受市场影响，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导致毛利率下降，利润减少。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3 月 24 日